

贷款人的收入不足，或信用记录不好，银行要求贷款人增加担保人来保证还款能力，以降低贷款风险。那么担保人承担什么样的风险呢？具体情况小编为大家介绍。

做买房贷款担保人有那些风险？

1、为别人购房做担保人，是可能对以后的购房及个人征信等方面产生影响的。担保人在借款人不还款时应承担还款责任，作为担保人再行借款时，银行也会查询被担保人的信用记录，被担保人记录严重不良就会受到影响。

2、银行对担保人的要求一般是必须是本市户口，经济基础较好且收入稳定。作为担保人在借款人不还款时应承担还款责任，所以一旦同意为贷款人担保就等于同意为其承担偿债风险。一般情况下你作为担保人借款时，银行也会查询被担保人的信用记录，被担保人记录严重不良就会影响到担保人的征信。

3、我国《担保法》将保证分为一般保证和连带责任保证。前者的保证人，在主合同纠纷经审判或者仲裁，并就债务人财产依法强制执行仍不能履行债务后，才需承担保证责任。而后者的保证人，在主合同规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后没有履行债务的，只要债权人要求保证人还债，其就必须在保证范围内承担保证责任。

4、目前的情况来说，多数银行都会要求做连带责任的担保，但对保证期限、范围倒是可以做相关的约定。为减少担保的风险，当事人可以约定保证方式为一般保证，并对保证期间和担保范围作出明确的约定，把对担保人今后的房贷或方面的影响减到最低。

5、影响是相对来说的，假如你做担保，那你肯定要有一定的资产，方可做担保人。但是以你什么都没有的情况下担保是不会成立的。如果做了担保人之后他还款什么的都及时的话，那对你没有什么影响的，但是他那边逾期什么的不还款什么的你是有连带责任的。

以上就是买房贷款担保人的风险的介绍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